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麗新發展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8)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1)

公 佈

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麗新發展與豐德麗謹此宣佈，卓怡融資有限公司及新百利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彼等各自之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清償事項提供意見。

茲提述麗新發展有限公司(「麗新發展」)與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豐德麗」)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日，就建議清償麗新發展及／或其附屬公司欠負(其中包括)豐德麗及／或其附屬公司一項債項而發出的公佈(「該公佈」)。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載者具有相同涵義。

麗新發展及豐德麗之董事謹此宣佈，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第2.1條，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A.21及第14A.22條，卓怡融資有限公司及新百利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麗新發展及豐德麗各自之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清償事項提供意見。

誠如該公佈所詳述，麗新發展及豐德麗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就清償事項刊發通函並寄發予彼等各自之股東。

承董事會命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楊錦海

承董事會命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楊錦海

香港，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三日

麗新發展之執行董事為林百欣先生、林建岳先生、劉樹仁先生及吳兆基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建名先生、余寶珠女士、趙維先生及蕭繼華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鄧永鉞先生及林秉軍先生。

豐德麗之執行董事為連宗正先生、李寶安先生、林建岳先生及廖毅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建名先生、譚惠珠女士、余寶珠女士、蕭繼華先生及趙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葉天養先生及劉志強先生。

麗新發展全體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有關豐德麗及其附屬公司者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有關豐德麗及其附屬公司者除外)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

豐德麗全體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有關麗新發展及其附屬公司者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有關麗新發展及其附屬公司者除外)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